

河南钱潮智造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迁建项目自建110kV变电站工程（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有关文件要求，河南钱潮智造有限公司于2025年9月2日在原阳县组织召开了河南钱潮智造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迁建项目自建110kV变电站工程（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河南钱潮智造有限公司、环评及验收调查单位新乡市世青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

会议听取了项目建设管理、设计、施工、环评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相关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设计阶段拟建设内容：

（1）新建变电站：新建万向110kV变电站，终期规模为主变2台，容量2×20MVA。

（2）新建输电线路：新建输电线路，起始于万向变站址西侧电缆终端塔处，止于万向110kV变电站，线路全长115m。

项目于2024年5月开工建设，2025年3月建成并调试运行。

实际建设内容：

本次一期工程建设内容主要为：新建万向110kV变电站，规模为主变1台，容量1×20MVA；新建输电线路，起始于万向变站址西侧电缆终端塔处，止于万向110kV变电站，线路全长115m。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结果，结合原环境保护部文件《关于印发〈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辐射[2016]84号），本项目建设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设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环境保护要求，环保措施有效，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符合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文件要求。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工程电磁环境影响、声环境影响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五、验收结论

本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设施运行正常，验收调查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工程运行期巡查、环境管理，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工作。

验收专家（签字）：李刚敏、胡波

2025年9月2日

河南钱潮智造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迁建项目自建110kV变电站工程（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组成	姓名	职务	工作单位	签名
建设单位	职亚明	能源管理	河南钱潮智造有限公司	职亚明
建设单位	贾玉龙	环境管理	河南钱潮智造有限公司	贾玉龙
报告编制单位	马志然	工程师	新乡市世青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马志然
专家	胡波	高工	新乡市生态环境监控与安全中心	胡波
专家	李俐敏	高工	河南省新乡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李俐敏

